证券代码:600941　　证券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5-027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拟通过国有股份划转方式将其持有的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41,981,348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数的0.19%)划转给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油集团”)(以下简称“本次划转”)。

● 本次划转尚需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并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 本次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一、本次划转概述

(一)本次划转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划转情况

转让方名称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方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股份数量(股)	41,981,348
转让股份比例(%)	0.19
转让价格(元/股)	0
本次划转对价	0
价款支付方式	□全额一次付清 □分期付款,具体为:_____ √其他:不适用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自筹资金　√不适用 □涉及金融机构或其他主体借款,借款期限:_____,偿还安排:_____
转让方和受让方之间的关系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 具体关系:_____ √否 是否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是 具体关系:_____ √否 存在其他关系:_____

2.本次划转前后各方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转让前持股数量(股)	转让前持股比例(%)注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份比例(%)	转让后持股数量(股)	转让后持股比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	14,932,483,842	69.05	-41,981,348	-0.19	14,890,502,494	68.85
其中: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	42,367,000	0.20	-41,981,348	-0.19	385,652	0.002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0	0	41,981,348	0.19	41,981,348	0.19

注:持股比例以本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股数计算,下同。

本次划转前,中国移动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14,932,483,842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69.05%,其中直接持有本公司42,367,000股A股股份,通过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14,890,116,842股香港普通股股份;中国石油集团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次划转后,中国移动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14,890,502,494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68.85%,其中直接持有本公司385,652股A股股份,通过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14,890,116,842股香港普通股股份;中国石油集团将直接持有本公司41,981,348股A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19%。

(二)本次划转的背景和目的

为进一步加强中国移动集团与中国石油集团的战略协同,促进双方在信息技术、智慧能源等领域共谋合作发展,释放数实融合新潜能,中国移动集团拟通过国有股份划转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41,981,348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数的0.19%)划转给中国石油集团。

(三)本次划转尚需履行的审批或者其他程序及其进展

中国移动集团和中国石油集团已签署股份划转协议,本次划转尚需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划转股份尚需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二、本次划转双方情况介绍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工商登记)

转让方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方性质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股东 □是 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000710925032 4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杰
成立日期	1999/07/22
注册资本/出资额	30,000,000万元
实缴资本	30,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会议及展览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工商登记)

受让方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受让方性质	私募基金　□是　否 其他组织或机构　是 □否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000100010433L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戴厚良
成立日期	1990/02/09
注册资本/出资额	48,690,000万元
实缴资本	48,69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9号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营业务	组织经营陆上石油、天然气和油气共生或钻遇矿藏的勘探、开发、生产建设、加工和综合利用以及石油专用机械的制造;组织上述产品、副产品的储运;按国家规定目销本公司系统的产品;组织油气生产建设物资、设备、器材的供应和销售;石油勘探、开发、生产建设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的开发研究和技术推广;国内外石油、天然气方面的合作勘探开发,经济技术合作以及对外承包石油建设工程、国外技术和设备进口、本系统自产设备和技术出口、引进和利用外资项目方面的对外谈判、签约。(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股份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5年10月31日,中国移动集团(“划出方”)与中国石油集团(“划入方”)签署股份划转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划出方同意将其持有的公司41,981,348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数的0.19%,以下简称“标的股份”)无偿划转给划入方。

(二)本协议自下述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正式生效:

1.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2.划出方就本次划转事宜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文件。

(三)因标的股份的划转所发生的各种税费由协议双方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

(四)本次划转不涉及公司职工分流安置情形。

四、本次划转涉及的其他安排

本次划转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划转尚需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划转股份尚需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划转事宜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5-071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工会委员会发来的《关于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选举结果的报告》。经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无记名差额投票选举马鼎斌先生为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附后)。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马鼎斌先生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将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上述职工董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马鼎斌:男,1969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思想政治工作研究员、注册机械工程师。曾任酒钢集团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酒钢宏兴第七届监事会主席,酒钢宏兴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机关党委书记等职务,选举为酒钢宏兴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5-070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嘉峪关市酒钢宾馆八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4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37,244,8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66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提议召开,由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杜昕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高欣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08,105,612	99.2203	28,563,191	0.7642	576,000	0.0155

2、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09,104,312	99.2470	27,540,891	0.7369	599,600	0.0161

3、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08,960,712	99.2431	27,665,691	0.7402	618,400	0.0167

4、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08,752,512	99.2376	27,781,591	0.7433	710,700	0.0191

5、议案名称: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34,297,303	99.9211	2,464,200	0.0659	483,300	0.0130

6、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33,248,603	99.8930	3,464,800	0.0927	531,400	0.0143

7、议案名称: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酒钢集团申请借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176,575	91.6887	4,049,900	7.4004	498,400	0.9109

8、议案名称:公司关于接收控股股东以委托贷款方式拨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57,575	95.4914	1,907,700	3.4859	559,600	1.0227

9、议案名称: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32,521,203	99.8736	4,059,200	0.1086	664,400	0.0178

10、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469,675	95.8790	1,592,600	2.9101	662,600	1.2109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杜昕	3,717,434,334	99.4699	是
11.02	侯名强	3,717,262,403	99.4653	是
11.03	孙山	3,717,185,261	99.4632	是
11.04	吕向东	3,717,197,480	99.4635	是
11.05	赵东军	3,717,237,390	99.4646	是

经大会表决,选举杜昕先生、侯名强先生、孙山先生、吕向东先生和赵东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马鼎斌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同时,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自动终止。

1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田飚鹏	3,717,353,976	99.4677	是
12.02	贾萍	3,717,189,646	99.4633	是
12.03	刘朝建	3,718,732,786	99.5046	是

经大会表决,选举田飚鹏先生、贾萍女士和刘朝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议案1为本次股东大会需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7、议案8、议案10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股东-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甘肃明昊律师事务所

律师:郝春虎、李明达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 报备文件

1、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甘肃明昊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335　　证券简称:国机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5-42号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8/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0月9日-2026年10月8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101,6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7%
累计已回购金额	6,650,658.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97元/股-6.1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8日和2025年10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9.82元/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请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30日和2025年10月10日发布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临2025-26号)、《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临2025-34号)。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2025年10月以及截至2025年10月31日回购股份情况分别公告如下:

2025年10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10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7%,购买的最高价为6.10元/股,最低价为5.9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6,650,658.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其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最高价、最低价、已支付的资金总额同上述2025年10月整体回购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0428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公告编号:2025-050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发出通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议题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每位董事,全体董事于2025年11月3日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谭言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拟聘任谭言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聘任期自2025年11月3日至本届董事会换届止。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徐嘉貔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拟聘任徐嘉貔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简历附后),聘任期自2025年11月3日至本届董事会换届止。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谭言先生、徐嘉貔先生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要求,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公司现任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附件:

一、谭言先生简历

1989年出生,法学硕士。历任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航运部业务调度、多用途船及重吊船经营部美洲航线业务主管、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多用途船及重吊船经营部美洲航线业务主管、多用途及重吊船经营部回程货协调副经理,中远海运(欧洲)有限公司件杂货业务部副经理,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欧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部副总经理、数字化部总经理兼装箱业务组副组长,中远海运广州打捞局半潜船运输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半潜船经营部总经理。谭言先生具有丰富的航运经营和数字化管理经验。

二、徐嘉貔先生简历

1979年出生,法学学士。历任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航运经营部保险理赔主管、保险理赔副经理,法律商务部航运法律经理,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商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欧洲)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嘉貔先生具有丰富的法律事务和企业管理经验。

股票简称:瀚蓝环境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2025-053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兑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保证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3瀚蓝MTN001,债券代码:102383026)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债券简称:23瀚蓝MTN001

4、债券代码:102383026

5、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2.94%

7、到期兑付日:2025年11月10日

二、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兑付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冯微

联系方式:0757-86335158

2、存续期管理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善超

联系方式:010-66635929

3、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方式:021-23198708、021-23198682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5-059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4/11-2026/4/10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811,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680%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089,26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64元/股-12.1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15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2日、2025年5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2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如下:

2025年10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43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85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12元/股,最低价为11.5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19,595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81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680%,较上次回购进展公告披露数相比增加0.185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12元/股,最低价为10.6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89,262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5-054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华易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易智能制造”)持有公司股份84,799,6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03%。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华易智能制造累计被质押股份40,670,000股,占其所持股总数的47.96%,占公司总股本的11.04%。

● 华易智能制造、华易智能制造一致行动人绍兴市越城区华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瀚投资”)、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阿裕先生、陈阿裕先生和其子女共同委托设立的陕国投·金玉20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金玉201号信托计划”)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3,910,2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36%。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累计被质押股份65,520,000股,占其所持总股数的48.93%,占公司总股本的17.79%。

一、股份被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华易智能制造的通知,华易智能制造将其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的14,5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份被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华易智能制造
本次解质股份(股)	14,5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7.1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94%
解质时间	2025年10月31日
持股数量(股)	84,799,659
持股比例	23.0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40,67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7.9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04%

注:上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公司最新的总股本计算,下同。

2、华易智能制造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后续将办理质押手续,华易智能制造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华易智能制造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华易智能制造	84,799,659	23.03%	55,170,000	40,670,000	47.96%	11.04%	0	0	0	0
华瀚投资	36,807,950	9.99%	24,850,000	24,850,000	67.51%	6.75%	0	0	0	0
陈阿裕	8,107,025	2.20%	0	0	0.00%	0.00%	0	0	0	0
金玉201号信托计划	4,195,600	1.14%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33,910,234	36.36%	80,020,000	65,520,000	48.93%	17.79%	0	0	0	0

注:若有尾差,则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5-73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5业务年度经营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公告所载的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业务年度期间:2024年10月1日-2025年9月30日

二、总体经营情况

项目	2024年10月1日-2025年9月30日	2023年10月1日-2024年9月30日	同比增减
总营业收入(万元)	852,551.79	873,622.58	-2.41%
种子销售数量合计(公斤)	304,346,731.55	293,121,146.59	3.83%
期末库存商品账面余额(万元)	522,056.40	469,853.86	11.11%

三、主要品种大类经营情况

项目	2024年10月1日-2025年9月30日	2023年10月1日-2024年9月30日	同比增减
(一)水稻种子			
销售收入(万元)	192,183.27	193,812.99	-0.84%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22.54%	22.18%	0.36%
销售数量(公斤)	52,258,397.69	53,882,497.74	-3.01%
占种子销售数量的比例	17.17%	18.38%	-1.21%
(二)玉米种子			
销售收入(万元)	506,659.42	549,210.65	-7.75%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59.43%	62.87%	-3.44%
销售数量(公斤)	171,366,159.51	179,699,124.03	-4.64%
占种子销售数量的比例	56.31%	61.31%	-5.00%
(三)蔬菜瓜果种子			
销售收入(万元)	31,995.64	28,026.92	14.16%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3.75%	3.21%	0.54%
销售数量(公斤)	141,867.46	135,998.94	4.32%
占种子销售数量的比例	0.05%	0.05%	0.00%
(四)小麦种子			
销售收入(万元)	24,023.70	19,522.11	23.06%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2.82%	2.23%	0.59%
销售数量(公斤)	69,745,501.12	47,991,336.00	45.33%
占种子销售数量的比例	22.92%	16.37%	6.55%
(五)向日葵种子			
销售收入(万元)	17,057.99	14,037.49	21.52%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2.00%	1.61%	0.39%
销售数量(公斤)	987,535.26	803,432.48	22.91%
占种子销售数量的比例	0.32%	0.27%	0.05%
(六)杂谷种子			
销售收入(万元)	14,204.35	20,896.95	-32.03%
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1.67%	2.39%	-0.72%
销售数量(公斤)	1,070,899.60	1,525,766.60	-29.81%
占种子销售数量的比例	0.35%	0.52%	-0.17%

四、期末余额占比较大的库存商品品种结构情况

销售大类	期末库存(万元)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水稻种子	81,427.45	5,550.32	75,877.13
玉米种子	352,948.10	19,000.52	333,947.57
蔬菜瓜果种子	16,102.26	96.38	16,005.88
杂谷种子	8,009.34	315.46	7,693.88
向日葵种子	5,789.94	99.68	5,690.26

注:上述数据保留两位小数,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5-171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8/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8月20日-2026年8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0万元-2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91.8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2%
累计已回购金额	53,542.7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2.90元/股-70.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第九